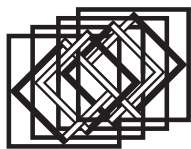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8)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摘要如下：

- 營業額自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391,000,000港元增加2%至397,000,000港元；
- 本年度淨溢利為9,639,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溢利則為472,000港元；
- 本年度每股盈利為4.32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0.35港仙；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25,7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值則為4,700,000港元，相當於流動比率1.47（二零一一年：0.93）。

財務業績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397,048	391,275
銷售成本		<u>(351,661)</u>	<u>(354,155)</u>
毛利		45,387	37,120
其他收益	4	1,834	2,597
其他獲益／(虧損)淨額	4	2,843	(7)
行政開支		(28,340)	(23,135)
銷售開支		<u>(7,381)</u>	<u>(11,812)</u>
經營溢利		14,343	4,763
財務成本	5(a)	(1,413)	(2,055)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u>-</u>	<u>(1,780)</u>
除稅前溢利	5	12,930	928
所得稅開支	6	<u>(3,291)</u>	<u>(456)</u>
年內溢利		<u>9,639</u>	<u>472</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股東		10,210	826
非控股權益		<u>(571)</u>	<u>(354)</u>
		<u>9,639</u>	<u>472</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7	<u>4.32</u>	<u>0.35</u>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9,639	47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無稅項之淨值	(218)	1,172
附屬公司撤銷登記時轉撥至損益賬之 匯兌儲備金額重新分類調整，無稅項之淨值	—	(206)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9,421</u>	<u>1,43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股東	9,813	2,589
非控股權益	<u>(392)</u>	<u>(1,151)</u>
	<u>9,421</u>	<u>1,438</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737	168,464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4,579	4,597
投資物業		4,029	4,09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	—
		<u>167,345</u>	<u>177,154</u>
流動資產			
存貨		37,503	29,414
應收貿易款項	10	35,370	24,46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7,387	10,154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	3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	2,469
		<u>80,754</u>	<u>66,86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1	15,080	13,527
應付票據		69	4,1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271	9,723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3,683	3,741
計息借貸		22,153	40,421
融資租約承擔		58	58
應付稅項		691	—
		<u>55,005</u>	<u>71,589</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25,749</u>	<u>(4,72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93,094</u>	<u>172,432</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19	77
遞延稅項負債	5,623	3,023
撥備及其他應計費用	<u>15,478</u>	<u>6,779</u>
	<u>21,120</u>	<u>9,879</u>
資產淨值	<u><u>171,974</u></u>	<u><u>162,553</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640	23,640
儲備	<u>149,877</u>	<u>140,064</u>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股本總額	173,517	163,704
非控股權益	<u>(1,543)</u>	<u>(1,151)</u>
股本總額	<u><u>171,974</u></u>	<u><u>162,553</u></u>

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詞彙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及本公司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提供有關首次應用此等進展所造成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惟以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之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進展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簡化了「關聯方」之定義並消除了定義不一致之情況，著重關聯方交易之對等。經修訂之準則使得政府相關之企業就本集團與其相關之政府之間之交易，或就該企業及其他與同一政府相關之企業之間之交易進行披露時提供了有限豁免。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一零年）中多項準則引入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披露規定之若干修訂。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分包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395,472	388,685
分包收入	1,576	2,590
	397,048	391,275

4. 其他收益及獲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已收索償及賠償	—	86
已收折讓	126	168
來自聯營公司利息收入	257	375
其他利息收入	66	6
償付收入	878	1,138
出售報廢及閒置原材料	133	215
雜項	374	609
	<u>1,834</u>	<u>2,597</u>
其他獲益／(虧損)淨額		
匯兌淨獲益／(虧損)	580	(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獲益	109	72
撥回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2,154	—
	<u>2,843</u>	<u>(7)</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a) 財務成本：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之隱含利息	—	61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992	959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來自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利息	412	1,026
融資租約承擔之財務費用	9	9
	<u>1,413</u>	<u>2,055</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津貼	92,962	89,97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515	641
僱員福利及利益	9,465	(677)
長期服務金撥備	197	251
	<u>103,139</u>	<u>90,185</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520	520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權益之攤銷	116	114
已售存貨之成本*	351,661	354,1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594	25,374
存貨撥備	-	1,633
	<u>-</u>	<u>1,633</u>

* 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存貨撥備之107,37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9,424,000港元），該數額亦包含於以上或於附註5(b)個別獨立披露之各類相關開支之內。

6. 所得稅

(a) 於綜合收入報表之稅項指：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上年度撥備不足	691	-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2,600	456
所得稅開支	<u>3,291</u>	<u>456</u>

由於本集團之公司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或有超出估計應課稅溢利由前期帶落之協議稅務虧損，故並無於二零一二年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2,930	928
加：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	1,780
	<u>12,930</u>	<u>2,708</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二零一一年：16.5%)		
計算之名義稅項	2,133	447
不可扣除稅項開支之稅務影響	4,703	2,92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990)	(3,383)
尚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668	525
上年度所得稅撥備不足	691	-
其他	86	(60)
	<u>3,291</u>	<u>456</u>
實際稅項開支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溢利10,210,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826,000港元) 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236,402,000股 (二零一一年：236,402,000股) 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該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8. 分部報告

執行董事視本集團之營運為單一業務分類而加以管理。本集團之營運監控及策略決策之制定均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之經營業績、綜合資產及負債為基準。

(a) 地域資料

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透過地域市場呈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33,733	326,265
歐洲	31,397	32,039
亞洲	18,085	11,796
澳洲	2,115	1,267
其他	11,718	19,908
	<u>397,048</u>	<u>391,275</u>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透過地域位置呈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37,631	147,907
香港	12,603	10,853
泰國	17,111	18,394
	<u>167,345</u>	<u>177,154</u>

(b) 主要客戶

源自主要客戶之收益（各客戶所佔收益總額達10%或以上）如下所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119,167	50,087
客戶B	92,420	66,038
客戶C	86,158	105,512
客戶D	40,280	不適用
客戶E	不適用	55,070
客戶F	不適用	73,430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不適用：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10. 應收貿易款項

信貸超過某數額之客戶均需接受獨立信貸評估。應收貿易款項乃於開出發票日期後30至60日內到期。餘額逾期超過90日之債務人會受到密切及定期監察。

應收貿易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之間保持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被視作可於一年內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客戶主要來自美國，信貸評級較高，因此承受有關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之影響較低。

以下為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	<u>28,387</u>	<u>21,986</u>
逾期少於1個月	6,726	1,856
逾期1至3個月	187	464
逾期超過3個月	<u>70</u>	<u>162</u>
逾期金額	<u>6,983</u>	<u>2,482</u>
	<u>35,370</u>	<u>24,468</u>

11.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11,831	10,106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3,249	2,717
3個月後但12個月內到期	<u>-</u>	<u>704</u>
	<u>15,080</u>	<u>13,527</u>

業務回顧

董事欣然報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保持著穩定增長勢態，營業額有所增加。此外，由於本集團採取之成本控制措施已見成效，淨溢利亦有所改善，本年度淨溢利為9,639,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397,000,000港元，較去年增長2%。該營業額增長與本集團控制增長之政策相一致。過往數年，本集團一直秉承其製造優質精良產品並以一定溢價銷售之政策。本集團認為，鑑於本集團產品最大之市場美國之經濟溫和增長，本集團控制增長之政策已成為令本集團保持其現時作為一家具有可持續發展實力之製造企業之地位以應對全球經濟面臨之不確定性之主要原因之一。

近年來，本集團致力於生產優質產品及實現生產方式自動化之策略已被證實乃在當前美國經濟持續溫和增長，零售市場疲弱和中國成本瘋漲之環境中進行營運之正確做法。中國經濟結構持續變化而勞動力成本不斷增長但勞動力供給繼續從中國南部地區轉移，此乃使本集團有必要進一步實現生產方式自動化，從而控制成本並提高其效率。本集團已親身證明，其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功應對該等挑戰，並成功實現盈利9,639,000港元。

為繼續達致理想業績，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有必要物色其他增長機會，包括擴大其美國以外之市場。由於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金融危機之後最近幾年已展現其實力，本集團有能力在專注於其具有核心競爭力之領域之同時僅將精力轉至符合本集團整體戰略政策需求之新項目。本集團認為，雖然短期內全球經濟之疲弱可能對其營業額及盈利能力產生新挑戰，但從長遠來看，本集團作為一家擁有雄厚製造實力之穩健公司所處之地位將使其能夠克服全球經濟之短期經濟動盪。

儘管經濟數據顯示全球尤其是發達國家經濟疲軟，本集團認為，其近年來選擇之經營路線將使本集團有效抵禦可能出現之經濟衰退。本集團認為，其控制增長之策略，其強調只選擇重視本集團產品質素，並願意以溢價採購產品之良好客戶之政策必須繼續堅持，因為此乃對本集團度過當前經濟時期而言屬至關重要。

業績分析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較去年之391,000,000港元增長2%至397,000,000港元。此溫和增長乃由於本集團向尋求高端針織產品並願意支付溢價之客戶進行銷售而導致客戶基礎出現細微變動所致。本集團作為優質產品製造商之市場地位現在越來越多地體現在由大部份高端針織產品組成之產品組合中。

毛利由37,000,000港元增加22%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5,000,000港元。毛利增加反映了本集團在成本控制及毛利率管理方面取得成功。毛利增加之主要原因之一是本集團多年前購買之自動化機器之折舊費用現開始減少，從而使本集團之溢利有所增加。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仍為美國，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4%。得益於對一位引導本集團向亞洲地區各個國家銷售之客戶之銷售，本集團於亞洲地區之銷售額增至18,0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5%。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歐洲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

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為9,63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472,000港元增加1,942%。溢利增加之主要原因為毛利增加。毛利增加約22%已全數計入本集團之淨溢利。

此外，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能夠償清本集團之前撇銷之貸款，故還款約2,000,000港元計入其他收入。

於年內，本集團已取得東莞部門之批准，獲准將本集團於東莞之加工廠轉制為本集團全資擁有之外商獨資企業旗下之工廠。鑑於此，本集團計提撥備約9,000,000港元，用於支付可能產生之開支（包括工廠之裁員成本）。相關增加乃由本年度銷售開支降低所部份抵銷，而銷售開支降低乃由於本集團對各客戶銷售產生之佣金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逾9,600,000港元降至本年度之5,000,000港元所致。佣金降低乃由於本集團減少向兩家進出口代理商（該兩家代理商就彼等對本集團帶來之銷售額索取高額佣金）銷售所致。

本集團之財務成本亦因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所改善及償還若干銀行貸款而有所減少，財務成本較去年之2,100,000港元減少33%至1,4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3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減少約1,560,000港元。於年內，本集團已將銀行貸款減少18,000,000港元。

本集團主要以其經營現金流入及超逾11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7,000,000港元）之信貸融資滿足其營運資金所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信貸融資當中22,000,000港元已經動用。信貸融資乃以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裕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滿足業務所需，其財政狀況將維持穩健。

外匯兌換風險及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取嚴格及審慎政策管理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主要匯率風險源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及人民幣之匯率變動。本集團之銷售及購買原材料主要以美元列值，而本集團於中國（及其生產設施之所在地）之經營則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及其於香港之經營主要涉及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匯率上升放緩，較去年僅上升4%。匯率上升放緩減輕了本集團產生溢利之壓力。儘管如此，由於意識到需要人民幣進一步升值的要求持續，故管理層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儘管本集團以港元列值之計息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將其債務風險降低約50%，其所面臨之利率風險亦大幅降低。由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負債權益比率為13%，故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股息

董事已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計息借貸乃以本集團總賬面值1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1,000,000港元）之機器以及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總賬面值分別為4,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800,000港元）及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3,000,000港元）之租賃物業作抵押。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向授出融資予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作出公司擔保，該等融資金額為11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8,000,000港元）。

本公司在無代價之情況下發出擔保。交易並非按公平磋商進行，其不可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假設交易按公平磋商進行）為該等交易之公平價值作出可靠計量。因此，擔保並無列為財務負債及以公平價值計量。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不大可能就任何該等擔保面臨申索。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所作擔保而須承擔之負債上限為附屬公司動用之融資，即2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000,000港元）。

資本支出及承擔

期內，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約17,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800,000港元），其中76%（二零一一年：83%）用作購置機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承擔之資本承擔約4,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6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合共約187名。期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03,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26%。薪金、工資及津貼約為93,000,000港元，較去年增長3%。僱員薪酬及紅利乃根據彼等之職責、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由本公司之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薪酬待遇具有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根據不同崗位之技能要求向其僱員提供相關培訓。

未來前景

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二年將會是本集團以審慎態度去實現增長及發展之另一年度。鑑於發達國家之經濟增長極其緩慢以及中國經濟發展亦陡然放緩，本集團認為其必須繼續實施審慎管理其增長及發展之政策。儘管本集團近年來一直面對之一項最大挑戰（即人民幣升值）已於二零一一年有所緩和，然而中國勞動力短缺及商品價格不斷上漲繼續對本集團之有效營運及成本控制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監控其生產及成本之壓力持續高漲。

然而，本集團將物色可能獲得之所有商機。為確保未來獲得成功，本集團將利用其於製造業之專業知識及經驗於面對商機時擴大及多樣化其業務。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核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了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旨在檢討及決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薪酬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一名執行董事。年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金及紅利，並審批其薪金及紅利水平。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旨在就一切董事任命及連任事宜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一名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成立，旨在履行上市規則載列之企業管治職責。企業管治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一名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用一套行為規範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之嚴格程度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董事欣然報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款（「守則」）。具體來說，本公司已確保：

-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委任、組成及運作；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 責任承擔及核數；
- 董事會之授權；
- 與股東溝通；及
- 公司秘書之要求，

均符合守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結構及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將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一切資料之年報寄發予股東，並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aktak.com)刊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嘉彥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鄭季春先生、連植焜先生及連永洲先生為執行董事；劉嘉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兼主席；高希賢女士、鄒燦林先生、何敏怡女士及源子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